绿化养护合同

甲方：浙川县园林景区中心

乙方：浙川县创益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项目编号为浙财招标采购-2026-51的采购文件及乙方递交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就浙川县园林景区中心东滨河路南延绿化养护实施社会购买服务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浙川县园林景区中心东滨河路南延绿化养护实施社会购买服务项目。

2.养护范围：浙川县东滨河路南延（三桥至浙河段），包括东侧带状公园、沿河台地公园的绿化带。

3.委托方式：乙方整体承包方式。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3年，自2026年7月25日至2029年7月24日（具体以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

三、绿化养护工作要求

绿化养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修剪整形、除杂草、松土、浇水、施肥、清理绿化垃圾、病虫害防治、防风防汛、

防人为损坏、补植等。具体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

1.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乙方工作。

2.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及时书面通知乙方整改。

3.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时支付应付费用。

4.为乙方提供绿化养护所必需的水电接驳点等便利条件。

（二）乙方责任

1.认真按照合同约定的养护标准进行养护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2.合同签订后7天内，制定养护期内相应的总体绿化养护管理方案，报请甲方审核批准，作为实施依据。

3.建立完善的养护班组，制定养护岗位职责及各岗位规范、操作规程、养护制度，并将工作人员名单交甲方审批备案。

4.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5.文明作业，做到工完场清。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

6.养护期间，做好养护范围内地下管线和现有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7.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8.负责养护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和人身安全，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并按规定购买社会保险。

9.如遇绿化特殊工作需求时（如迎接参观检查、创优评比等），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配合并保证达标。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款：绿化养护承包费用共计人民币3519000.00元/年（大写：叁佰伍拾壹万玖仟元整/年）。

2.付款方式：绿化养护费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支付额为绿化养护承包总费用的25%，即人民币879750.00元（大写：捌拾柒万玖仟柒佰伍拾元整）。每季度末经甲方考核合格后，于次季度初1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一季度费用。

3.据实调整：若因甲方原因导致养护范围减少的，据实核减相应费用；因乙方养护管理不到位导致扣减费用的，依据考核办法及双方确认的考核结果据实结算。

4.乙方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

六、考核办法

甲方按照《浙川县东滨河路南延绿化工程养护项目工作考核办法》（本合同附件）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费用支付及合同续签、解除的依据。

七、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一）合同解除

1、合同期满自动终止。

2、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解除。

（二）违约责任

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拒不整改或逾期未整改的，每次支付违约金5000元。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

八、不可抗力

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如强台风、冰雹等）造成重大损失的，由甲乙双方商议解决补救办法，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附件：《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浙川县东滨河路南延绿化工程养护项目工作考核办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浙川县园林景区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7月16日

乙方（盖章）：浙川县创益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邹云果

日期：2026年7月16日

藏元堂

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

项目名称	工作要求	验收标准
浇水	具体视天气情况，保持植物良好长势，不出现枯萎等缺水现象	植物生长良好，无因缺水导致的枯萎、死亡现象
修剪整形	花池：6-8 次/年；灌木：6-8 次/年（根据长势状况而定）；乔木：冬季修剪一遍	花池草高度一致，整齐美观，无疯张现象；乔灌木主枝分布均匀，通风透气，造型美观；绿篱整齐一致
病虫害防治	花池、灌木、乔木及时防治	病株、虫害现象不成灾，植株受害面积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除杂草松土	草坪等除草每月一遍，雨后杂草严重者每周一遍	花池和树盘内无杂草和其他植物
补植	对因生长不良造成的残缺花草、树木及时补植恢复	能满足植物生长的条件下无黄土裸露；无明显沟缝
清理绿化垃圾	修剪下来的树枝和杂草当天清运，不准就地焚烧	有专人跟踪保洁，现场无积存绿化垃圾
防风防汛	灾前积极预防，对树木加固；灾后及时清除倒树断枝、疏通道路、清理扶植	尽快恢复原状，以免影响交通人流
保护措施	保护现有绿完整，防止人为损坏	出现人为损坏时及时恢复